

花蓮縣政府母性健康保護計畫

總說明

為確保本府育齡女性同仁於妊娠中、分娩後未滿一年及分娩滿一年後繼續哺乳期間之身心健康，對從事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者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以保障母體與胎（嬰）兒之健康，特訂定「花蓮縣政府母性健康保護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其要點如下：

- 一、 揭示本計畫依據、目的及適用對象。（第一點、第二點及第三點）
- 二、 界定本計畫有關適用範圍。（第四點）
- 三、 明定本計畫實施內容係針對適用對象按需求進行評估及健康保護管理措施。（第五點）
- 四、 本計畫職責分工及監督單位。（第六點）
- 五、 計畫啟動流程及相關應填表件。（第七點）
- 六、 明定執行紀錄及必要文件之保存年限以及應注意個人隱私保護。（第八點）